证券代码: 873328

证券简称: 威锐股份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,具体内容如下:

(一)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40,000,760.00元。	43,850,000.00 元。
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,000,760	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,850,000
股,全部为普通股。	股,全部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:□是 √否

除上述修订外,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,前述内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会审议,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,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将发生变更, 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尚需对《公司章程》 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,并办理相关的备案登记手续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 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